

# 重庆市渝北区司法局文件

渝北司函〔2023〕11号

## 重庆市渝北区司法局 关于区政协第十六届二次会议第317号提案的 复函

汤建容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加强我区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的建议》（第317号）已收悉，我局主要领导高度重视，明确分管领导和相关科室进行办理。我局作为提案主办单位，经征求区发改委、区大数据管理局、区政务办、区临空办、区工商联、区公安分局等相关协办单位意见，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

### 一、工作开展情况

#### （一）立足服务，筑牢企业发展保障

一是运用重庆市招商投资促进局统一开发建设运行的重庆市招商项目管理系统开展招商项目管理，该系统以招商投促项目

管理为主线，实现项目策划、在谈、签订框架协议、签订正式合同、开工、投产、达产等招商全流程“一条线索”管理。我区项目入系统库时会录入投资企业名称、竞争力、注册地、社会信用代码、联系人、市外投资方股权占比等基本信息。同时，针对招商引资工作中存在招商资源整合度不高、招商项目质效管理不到位、产业招商精准度不足等问题，构建全区数智招商平台，围绕招商推介展示、产业链招商辅助决策、招商质效管理等方面，通过数字化、智能化手段为招商赋能，推动招商引资数字化变革。我区根据各园区平台情况，行业特点制定了不同的优惠政策，同时设有一、二、三类 36 个招商责任单位，明确各类责任单位招商职能职责。其中一类招商单位在招商工作中，具体对接联系企业，进行项目洽谈，收集不同企业需求，向其宣传解读有关政策，项目落地后，落地园区招商单位做好项目管理和企业服务。二类、三类招商单位发挥行业主管部门优势，充分调度行业资源和政策优势，挖掘企业投资需求，做好招商项目全流程服务工作。二是 2020 年以来，区大数据发展局推动建设、持续优化完善渝北区智慧城市智能中枢建设。目前，智能中枢项目（一期）已经基本建成，建立城市大数据资源中心，归集累计归集数据 2336 万条（市级 21 个部门 1091 万条、276GB；区级 42 个部门 1245 万条、285GB），初步建成经济发展、城市管理、社会治理等 8 个主题数据库，全面完成区级政务数据共享交换平台优化升级，实现区级政务数据共享，可支持各部门根据自身业务需求，基于政务云

开发建设面向社会治理、民生服务、生态宜居、产业融合等领域的业务应用，助力加快推动社区智慧环境治理平台、智慧交通平台、智慧消费平台以及综合智慧养老管理服务平台的建设。推动全区自建非涉密系统迁移上云 70 个，区级系统实现上云率 100%。开发建设“数字渝北”政务云平台，实现各单位各系统云资源利用率实时监测监控，加快落实云资源弹性配置制度，不断提高信息资源利用效率，有效降低政府信息化投资成本。持续推进政务数据汇聚共享。政务数据严格落实“三清单”管理，坚持每年发布政务数据目录，发布数据目录 1872 个、挂接率达 90%，完成升级改造区级政务数据资源共享交换平台，54 个区级政务信息系统实现通过开发接口或库表形式向数据共享交换平台实时归集数据。建成渝北区城市大数据资源中心，累计汇聚数据 4000 万余条，承接 30 余个市级部门下沉数据 100 余项、1000 万余条数据，完成全区人口数据治理 74 万余条。

## （二）深化改革，实现服务高效便捷

1. 推动政务服务优化。一是落实权责清单制度。梳理公布行政许可事项目录 297 项、“零材料办理”事项 429 项、区级及镇街级行政权力事项 5185 项，并依托“渝快办”平台进行动态调整。二是提升集中服务度。全区 749 项行政许可事项按照“应进必进”原则已进驻区行政服务中心及分中心，市级已发布进驻事项负面清单，下一步根据负面清单清理区中心集中进驻事项目录，督促进驻事项应进全进。开设“跨区域通办”“一件事一次

办”“办不成事”反映窗口等综合性窗口，创设优化营商环境服务专区，为企业群众提供“一站式”服务。三是拓展便民服务。构建“区企业发展服务中心+窗口单位+平台公司”的帮办代办工作体系，累计完成代办事项 625 件。推出政务服务周六“不打烊”，办件 2774 件、提供咨询服务 3170 人次。

2. 不断提升网上政务服务能力建设。依托“渝快办”平台，不断提升网上政务服务能力建设，推进“一网通办”，实现更多政务服务事项“马上办、网上办、就近办、一次办”。可网上办比例 94%，行政许可事项时限压缩比例达 81.7%、即办件比例达 43.7%、平均跑动次数 0.13 次、全程网办比例达 87.2%。实现“零跑动”事项 1154 项、“最多跑一次”事项 261 项。优化整合套餐，现有 55 个“一件事一次办”套餐，截至 2023 年 2 月 28 日，产生两个以上事项联办办件 2229 件。

3. 推动“一窗综办”改革。区行政服务中心社会事务、建设项目两个领域试点推行“一窗综办”改革，按照“前台综合受理、后台分类审批、综合窗口出件”模式，对社会事务、建设领域涉及的 25 个部门、600 余项事项，现已办件 6329 件，实行第三方购买服务、无差别综合受理，实现节约行政成本、提升服务效能提高办事便捷度“三赢”。

4. 推广“渝快办”“渝快码”及电子证照应用。大力宣传推广“渝快办”3.0 版本，推动更多便民服务“掌上办”、更多电子证照及政务服务数据实现共享互通。积极推进各类下发的共

享数据在渝快办全程办理过程中的应用，如身份证、营业执照、职称信息、社保缴纳情况、职业资格证书、普通护照信息、出生医学证明等在全类高频事项的应用，减少办事群众提交的申请材料。现已累计领取电子证照 145 类，已签章 1213226 个。

### （三）依法监督，推动行政执法规范

1. 完善执法规范，推进执法公开。一是清理涉企检查事项。根据全市公布的三级行政权力清单梳理出我区涉企现场检查事项清单（2022 年版），共涉及 149 项涉企现场检查事项，每一事项都逐一明确涉企检查事项的实施主体、事项名称、领域、涉及企业、其他组织、设定依据、检查方式等要素，并全部公示在区政府门户网站。二是开展优化营商环境专项执法检查。针对 14 个重点涉企行政执法机构在柔性执法、“不见面监管”、行政执法“三项制度”、综合执法、行政处罚裁量基准、行政裁决、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及其他行政执法工作落实情况方面进行监督检查，并对检查情况进行通报。三是完善执法培训制度。开展行政执法人员培训，对全区行政执法人员进行为期 3 天的线下培训和为期 3 个月的线上培训，培训覆盖率达 100%。四是强化执法证件管理。根据行政执法人员的调动、离退休等情况，及时变更、注销行政执法证件，完成 1600 余名行政执法人员全国统一行政执法证件换发工作。

2. 强化执法监督，规范执法行为。一是完善行政执法监督计划。坚持普遍监督与重点监督、日常监督与专项监督相结合，

重点围绕我区依法行政和行政执法工作反映出的问题短板开展监督活动。二是持续推进行政执法监督员及监督意见书制度。召开了3次工作例会，有针对性的对重点执法部门进行监督指导。重点围绕我区反映出的问题短板开展监督活动，下发监督意见书11份，已全部整改完毕。三是持续开展社会评议工作。对行政执法社会评议工作进行强调和推动，评议案件12件，有效化解了矛盾争议，进一步推进依法行政。四是开展行政执法案卷评查。结合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工作，对全区200余件行政执法案卷开展评查。

3. 全面推行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一是规范文字记录，各执法机构均按照本系统内行政执法文本格式对行政执法启动、调查取证、审核决定、送达执行等实现全过程记录，并实现全面系统归档保存，做到执法全过程留痕和可回溯管理。二是推行音像记录，对查封扣押财产、强制拆除等直接涉及人身自由、生命健康、重大财产权益的现场执法活动和执法办案场所，实行全程音像记录，各执法机构建立了执法音像记录管理制度并严格执行。三是完善归档管理，对于执法全过程记录资料严格依法依规归档保存，对同一执法对象的文字、音像记录进行集中储存，推行“一户式”集中储存。行政执法全过程数据化记录工作机制和数字化归档管理制度已经建立并完善。

#### （四）推行法治，坚定维护社会公正

1. 高效化解涉企纠纷。一是聚焦专业领域，拓展解纷新路

径。在知识产权、国际商事、公证和中小企业服务等重点专业领域指导新设立了调委会，为市场主体搭建了高效、便捷的纠纷化解平台。依托律师驻派出所工作机制，向群众提供免费法律服务1万余件，化解矛盾纠纷2200余件，优化社会矛盾纠纷信息管理系统，加强重大预警信息流转处理，有效预警400余次，转办追踪重大预警事项8起。二是主动对接、配合区商务委等部门，筹备建立重庆临空国际中央商事服务区相关事宜，协调引入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重庆调解中心等机构，参与化解国际商事纠纷。三是做实涉企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商调委引入33名执业律师作为兼职调解员参与商事纠纷调解工作，提升纠纷化解专业化水平。指导民营企业商事纠纷调委会、建筑、汽车行业等调解组织调解涉企纠纷，充分发挥人民调解在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中的基础性作用，维护社会和谐稳定。成功调处重点领域涉企矛盾纠纷506件，为优化全区营商环境，促进企业良好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

2. 优质提供法律援助。以持续优化营商环境为重点，开展法律咨询服务工作。坚持把法律援助宣传工作置于重要位置，深化“法律援助惠民生，关爱农民工”法律援助品牌建设，开展灵活多样的宣传形式，不断提升群众知晓率；推行便利服务措施，为农民工讨薪、工伤赔偿申请法律援助开通“绿色通道”，免于经济状况审查，实行优先受理，优先指派，快速办理。针对疑难、敏感案件指派富有经验的优秀律师提供援助；提供优质涉企法律

援助，实现应援尽援。对符合法律援助范围的涉企案件提供法律援助，维护涉企人员的合法权益。受理农民工案件 133 件，办结农民工案件 129 件。解答农民工咨询 631 人次。为农民工挽回经济损失 410.73 万元。

3. 深化涉企法律服务。一是在全市率先实现村居法律顾问全覆盖，逐步建设完成并常态化运行以区、镇街、村居三级公共法律服务实体平台为主干，以重点行业领域公共法律服务站点为延伸，重庆村居法律顾问线上平台为补充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全力推进“乡村振兴·法治同行”活动，组织专业律师团队进驻区法院、区信访办、区城管局、区人社局、区人民医院、镇街平安驿站等单位面向基层群众提供法律咨询服务、协助纠纷化解，指导律所常年开展公益法律服务，高效推进川渝高竹新区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工作，服务经济高质量发展，初步实现全时空全领域优质高效便捷公共法律服务。二是发挥重庆临空政策法律服务国际中心涉外服务能力，为涉外企业提供法律咨询 45 件，组织专家律师、顾问开展法律会诊 10 次，走访企业开展法治体检 8 家，开展线上法治讲座 1 场（听众 2 万余人次），发布企业涉外经营法律服务指南 82 篇，编写完成《企业境外投资指南-新加坡》《企业境外投资指南-格鲁吉亚》《企业投资案例汇编》《资政报告》等涉外法律服务参考资料。三是组织区民营企业律师服务团持续开展涉企公益法律服务活动，2022 年共计走访企业 112 家，开展法治宣传 126 场次，调解纠纷 11 件，解决各类法律问题 71

件。四是牵头开展法律服务中小微企业发展大走访活动。为切实推动稳企惠企政策直达市场主体，服务企业强化法律风险防控，更好激发市场活力，帮助企业健康发展，根据《中共重庆市渝北区委办公室重庆市渝北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切实做好企业纾困帮扶工作的通知》（渝北委办发〔2022〕11号）要求，联合区委政法委、区工商联印发了《关于切实做好法律服务中小微企业发展大走访活动的通知》，组织全区26个党政部门、区属国有企业大力开展法律服务中小微企业发展大走访活动。共计走访市场主体565家，提供法律咨询296件，作出风险提示105件，帮助审核经济（劳务）合同16件，提供其他法律帮助116件。

4. 优化服务企业诉求问题办理。一是建立常态化走访机制。全区上下各级各部门、各区属国有企业，建立常态化走访企业机制，并把常态化走访作为推动新时代“两个健康”试点工作（渝北委发〔2023〕6号）的重要举措，组织机关干部开展“进千企、解企忧、促发展”等活动，每年走访企业不少于2000家。二是完善诉求问题办理制度。优化调整区领导走访联系民营企业和商协会名单，完善《渝北区民营企业诉求办理制度》、《常态化走访民营企业制度》等相关政企沟通制度，成立服务民营企业专班，全面畅通民营企业诉求和问题反映渠道。三是提高诉求问题办理质量。对民营企业反映的诉求问题能立即解决的要立即解决，对不能立即解决的问题报区民营经济联席办，按程序进行交办，各承办单位在接到诉求问题五个工作日内回复企业，并将办理情况

报民营经济联席办。同时建章立制形成台账，进行分类管理，并及时总结形成工作信息和汇报材料。截至2023年3月31日，全区各部门、各镇街、各区属国有公司共走访民营企业2470家，收集整理诉求问题109件，已全部办结，办结率达到100%。

#### （五）深入普法，浓厚社会法治氛围

一是将“优化营商环境”主题法治宣传纳入渝北区“八五”普法规划、渝北区法治社会建设实施方案（2021—2025年）和年度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要点，按“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压实工作责任。2022年以来，全区开展习近平法治思想、宪法、民法典、优化营商环境等主题宣传活动6300余场次。二是通过“渝北普法”微信公众号策划推送了“重视安全生产，优化营商环境！最新《安全生产法》亮点一图读懂”“忽视安全生产酿悲剧，银铛入狱不划算！”“优化营商环境系列漫画（一） | 这些法律规定，企业发展要牢记！”“串通投标破坏营商环境，获刑！”“装修公司恶意拖延工期，造成损失如何赔？”等11条专题普法，并将持续开展优化营商环境主题普法。通过手机报“e同学法”向全区25万手机用户推送了“优化营商环境，争做良心企业！”“政府换届，与其签订的合同会受影响吗？”等20条关于优化营商环境的法律知识。三是2022年以来，组织全区341名新提任的副科长以上干部参加了新提任领导干部法治理论知识考试，组织全区19名市管干部、328名正（副）处级以上干部参加年度法治理论知识集中抽考，近1万名干部参加网络法治

理论知识考试，341名正（副）处级领导干部到法院旁听行政案件的审理，不断提升公务人员法律素养，牢固树立友商、亲商、助商的思想意识。

## 二、下步工作打算

（一）持续优化涉企服务举措。一是加强统筹协调，进一步优化招商引资涉企服务的便捷性、精准性、时效性，增强企业落户渝北发展的获得感，提升渝北招商引资软实力；二是加速数据资源“聚通用”，提升数据归集效率，进一步打破数据“部门化”壁垒，促进数据共享共用，实现数据互联互通。

（二）持续深化“线上一网通办、线下一窗综办”改革。一是加快推进“一网通办”。大力宣传推广“渝快办”，配合提升平台功能，增强其“一网通办”支撑力。抓好营商环境创新试点工作，有序推进电子证照归集，用好国家授权数据，实现其在政务服务窗口、监管执法现场及社会化领域的场景应用。二是严格落实负面清单，推进政务服务事项“应进尽进”。根据《负面清单》梳理编制区中心集中进驻事项目录，推进各部门事项分类进驻。三是推进大综窗建设，打造“一窗综办”改革示范区。总结提升建设项目和社会事务综窗改革的成功试点经验，更大范围强化区中心“大综窗”建设。

（三）持续深化行政执法体制改革。一是按照全市统一部署，继续深化综合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深入推进行政执法监督三级体系建设试点工作，在全区镇街推广试点成果。根据即将下发的《重

庆市乡镇（街道）综合行政执法事项指导目录》，组织区级行政执法机构和镇街编制适应基层能力的赋权行政执法事项清单，确保行政权力放得下、接得住、用得好。二是深入推进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在全区统一规范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及公示制度。组织各级行政执法机构执法办（大队）负责人及其他行政执法人员开展线上、线下通用法律知识和专业法律知识更新培训，严把行政执法人员准入关，提高执法队伍整体素质。三是继续深入实施行政执法“闭环监督”制度，充分发挥行政执法监督员、行政执法监督意见书行政执法评议、第三方案卷评查等制度作用，进一步提高行政执法监督实效。

（四）持续深化涉企法律服务。一是大力推广临空政策法律服务国际中心，切实发挥国际法律咨询与商事争端协调处理作用。二是持续推进“万所联万会”长效合作机制，实现“法治体检”常态化，依托网络、热线等平台为企业提供24小时线上服务，积极引导企业依法依规经营，持续助力渝北打造一流法治化营商环境。三是开展公证惠企“春风行动”，提高服务针对性、实效性。

（五）持续深化涉企普法宣传。以“八五”普法中期评估为抓手，严格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加强重庆市优化营商环境条例的宣传，大力宣传有关平等保护、公平竞争、激发市场主体活力的法律法规。围绕完善收入分配格局，加大就业创业、社会保障、财税、慈善等方面普法力度，促进共同富裕。加强消

费者权益保护法和消费促进政策宣传，提振消费信心，稳步推进全区“优化营商环境”主题法治宣传工作提质增效。

非常感谢您的宝贵建议，同时也再次感谢您对法治工作的关心和支持。希望您在以后的工作中继续关心和支持区司法局的工作。

此复函已经区司法局局长杨佳红审签。对以上答复如有什么意见，请反馈至我单位，以便我们进一步改进工作。

重庆市渝北区司法局

2023年5月19日

（联系人：谢炜，联系电话：67130792）

---

重庆市渝北区司法局

2023年5月19日印发

---